1/4 中缝

公告专栏

李晓君:本院受理倪宝和诉你离婚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送达(2024)辽0115民初4292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刘二堡法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判决书送达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沈阳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发生法律效力。

辽宁省沈阳市辽中区人民法院

方辉、郑连友、张彦明:辽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辽中支行诉你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依法判决你还本付息等义务,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辽0115民初1814、1810号民事判决书,于公告之日起30日内到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沈阳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辽宁省沈阳市辽中区人民法院

(2024)川1321民初6032号 刘飞:本院受理原告晋商消费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诉你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由于无法向你直接送达,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规定,向你公告送达判决书,判决:刘飞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偿还晋商消费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借款本金15633.32元,并支付逾期利息(利息计算方式:以未还本金为基数,自2021年5月12日起按年利率24%标准计算至本金付清之日止);如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六十四条及相关司法解释之规定,加倍支付延迟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382元、公告费600元,由被告刘飞负担。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副本,上诉于四川省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四川省南部县人民法院

(2024)川1321民初5480号 王忍瑛:本院受理原告上海耳序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诉你追偿权纠纷一案,由于无法向你直接送达,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规定,向你公告送达判决书,判决:王忍瑛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支付上海耳序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代偿本金6120.94元、代偿利息252.37元以及逾期利息(逾期利息计算方式:以本金6120.94元为基数,从2023年6月13日起按照年利率3.65%计算至本金付清之日止);如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六十四条规定,应加倍支付延迟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76元、保全费40元,公告费600元,由被告王忍瑛负担。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副本,上诉于四川省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法律效力。

四川省南部县人民法院

马小鹏(120101198611192511):原告冯先林与马小鹏不当得利纠纷一案,现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1.请求被告偿还原告不当得利款项31880元;2.本案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下午2:30(遇法定休假日顺延)在本院审判楼703法庭公开开庭审理本案,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天津市河西区人民法院

徐基程:我院受理史生成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向你送达(2024)新2325民初2390号民事判决书,判决:被告于判决生效之日起15日内向原告返还借款80000元。如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六十四条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1800元,由被告负担,本判决为终审判决。本案生效后,负有履行义务的当事人须依法按期履行判决,逾期未履行的,应向本院报告财产状况,并不得有高消费及非生活和工作必需的消费行为。本条款即为执行通知,违反本条规定的,本案申请执行后,人民法院可依法对相关当事人采取列入失信名单、罚款、拘留等措施,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奇台县人民法院

陶厚琼:原告赵凤英与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送达(2024)新2325民初3639号民事判决书,判决:1.被告于判决生效后10日内向原告偿还借款本金20000元,支付利息12240元,两项共计32240元;并以20000元为基数,自2024年5月18日起至实际履行之日止,按同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承担利息;2.被告于判决生效后10日内向原告偿还借款本金10000元,支付利息5880元,两项共计15880元,并以10000元为基数,自2024年5月13日起至实际履行之日止,按同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承担利息;3.被告于判决生效后10日内向原告偿还借款本金19000元,支付利息9680元,两项共计28680元,并以19000元为基数,自2024 年5月19 日起至实际履行之日止,按同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承担利息;4.被告于判决生效后10日内向赵凤英偿还借款本金20000元,支付利息10320元,两项共计30320元,并以20000元为基数,自2024年5月14日起至实际履行之日止,按同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承担利息。5.驳回原告其他诉讼请求。如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六十四条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2449.44元由被告负担。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到本院405办公室领取,否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昌吉回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即发生效力。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奇台县人民法院

青岛禾航交通设备有限公司:本院受理江阴天广科技有限公司与你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司公告送达(2024)苏0281民初11728号民事判决书、上诉须知。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临港经济开发区人民法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无锡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江阴市人民法院

安德西(泰州)门窗科技有限公司:本院受理江阴龙翔玻璃有限公司与你公司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司公告送达(2024)苏0281民初8919号民事判决书、上诉须知。限你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临港经济开发区人民法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无锡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江阴市人民法院

扬中市方兴建筑材料有限公司:本院受理上海交工土木工程有限公司与你公司、江苏基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周超、南京航务工程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司公告送达(2024)苏1183民初3754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镇江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句容市人民法院

华真:原告朱小红与你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苏1183民初5608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镇江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省句容市人民法院

凌定根、凌岑:本院受理(2024)苏1183民初7477号李建新诉你们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举证须知、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三法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江苏省句容市人民法院

冀福俊:本院受理蒋坤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举证须知、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及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10时(休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十二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江苏省句容市人民法院

李军华:本院受理步红军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本院于2024年9月27日立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举证须知、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后白第六法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江苏省句容市人民法院

曹世明:本院受理汤立波与你运输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举证须知、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后白第一法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江苏省句容市人民法院

闫雪云:原告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句容支行诉你、句容宝碧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举证须知、开庭传票、裁定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23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句容市人民法院

包新均:原告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句容支行诉你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副本、应诉及举证通知书、举证须知、开庭传票、裁定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30分(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23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江苏省句容市人民法院

王超:本院受理蔡曜轩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辽0782民初1326号民事判决书,判决驳回原告的诉讼请求。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正安法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于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两份,上诉于锦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将发生法律效力。

辽宁省北镇市人民法院

丘永华:原告王振均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2024)粤1427民初1020号,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相关证据材料(复印件)、应诉及举证通知书、诉讼风险提示书、诉讼当事人须知、开庭传票及民事裁定书。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及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节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六审判庭公开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广东省蕉岭县人民法院

哈密市福鑫源假日酒店:我局于2024年8月30日收到关于你单位职工黄金伟的劳动能力鉴定申请。根据《劳动能力鉴定职工工伤与职业病致残等级》国家标准,经劳动能力鉴定专家组鉴定,黄金伟目前的伤残情况,符合GB/T16180-2014 5.1.2 2),鉴定结论为因工伤残壹级,完全护理依赖。由于多次联系你单位未果,现依法公告送达,登报之日起满30日视为送达完成。对本鉴定结论不服的,可在公告送达期满后15日内向兵团劳动能力鉴定委员会申请再次鉴定。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三师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劳动能力初次鉴定结论书

鄂0500劳鉴〔2024〕00349号

被鉴定人:高厚新,身份证号:42272119690609****

用人单位:宜昌东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工伤部位:手部

依据《劳动能力鉴定 职工工伤与职业病致残等级》(GB/T16180-2014)、《湖北省工伤职工停工留薪期管理办法》国家标准,经劳动能力鉴定专家组鉴定,鉴定结论为被鉴定人伤情符合5.10.2.12款的规定,鉴定结论为伤残十级;停工留薪期符合S52.4条款的规定,确认为6个月,自2023年2月16日至2023年8月15日。对本鉴定结论不服的,可以自收到本鉴定结论之日起15日内向省劳动能力鉴定委员会申请再次鉴定。

宜昌市劳动能力鉴定委员会

劳动能力初次鉴定结论书

鄂0500劳鉴〔2024〕00969号

被鉴定人:李锦纲,身份证号:42052819760209****

用人单位:湖北维达通科技有限公司宜昌分公司,工伤部位:全身多处

依据《劳动能力鉴定职工工伤与职业病致残等级》(GB/T16180-2014)国家标准,经劳动能力鉴定专家组鉴定,鉴定结论为被鉴定人伤情符合5.10.2.12款的规定,鉴定结论为伤残十级。对本鉴定结论不服的,可以自收到本鉴定结论之日起15日内向省劳动能力鉴定委员会申请再次鉴定。

宜昌市劳动能力鉴定委员会

2/3 中缝

公告专栏

何利平、赵素华:中航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南充分公司诉你们物业服务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判决你们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给付原告物业费4858.15元,同时驳回原告的其他诉讼请求;如未按判决指定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50元,由原告和你们各担25元;公告费600元及后续因送达本裁判文书发生的公告费,由你们承担。现向你们公告送达(2024)川1302民初3911号民事判决,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或向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在线提交上诉状。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判决生效后,负有履行义务的当事人应当依法按期履行。逾期未履行的,权利人申请执行后,人民法院依法对相关当事人采取限制高消费、列入失信名单、罚款、拘留等措施,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四川省南充市顺庆区人民法院

蒋陈:中航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南充分公司诉你物业服务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判决你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给付原告物业费2913.57元,同时驳回原告的其他诉讼请求;如未按判决指定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62元由原告和你各担31元;公告费600元及后续因送达本裁判文书发生的公告费,由你承担。现向你公告送达(2024)川1302民初3909号民事判决,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或向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在线提交上诉状。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判决生效后,负有履行义务的当事人应当依法按期履行。逾期未履行的,权利人申请执行后,人民法院依法对相关当事人采取限制高消费、列入失信名单、罚款、拘留等措施,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四川省南充市顺庆区人民法院

俞惠丽、姜军林、南充琪澧商贸有限公司:陈锦强诉你方及第三人南充锦湖置业有限公司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判决:1.俞惠丽、姜军林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共同偿还原告借款本金30万元及利息(计算方式:以30万元为基数自2024年3月25日起按年利率3.45%计算至还清之日止,利随本清);2.俞惠丽与南充琪澧商贸有限公司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共同偿还原告借款本金70万元及利息(计算方式:以70万元为基数自2024年3月25日起按年利率3.45%计算至还清之日止,利随本清);3.驳回原告的其他诉讼请求;如未按判决指定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13800元、保全费5000元、公告费300元,由俞惠丽、姜军林负担5730元,由俞惠丽、南充琪澧商贸有限公司负担13370元。现向你方公告送达(2024)川1302民初2991号民事判决,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或向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在线提交上诉状。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判决生效后,负有履行义务的当事人应当依法按期履行。逾期未履行的,权利人申请执行后,人民法院依法对相关当事人采取限制高消费、列入失信名单、罚款、拘留等措施,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四川省南充市顺庆区人民法院

宋江:四川省金鸿建筑工程有限公司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判决:你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偿还原告借款本金180万元及利息(利息计算方式为:以180万元为基数,自2024年6月12日起按年利率3.45%计算至还清之日止,利随本清);如未按判决指定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21000元、公告费300元由你承担。现向你公告送达(2024)川1302民初5796号民事判决,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或向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在线提交上诉状。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判决生效后,负有履行义务的当事人应当依法按期履行。逾期未履行的,权利人申请执行后,人民法院依法对相关当事人采取限制高消费、列入失信名单、罚款、拘留等措施,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四川省南充市顺庆区人民法院

苏圣皓:中航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南充分公司诉你物业服务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判决你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给付原告物业费4361.96元、生活垃圾处置费175.5元,同时驳回原告的其他诉讼请求;如未按判决指定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50元,由原告和你各担25元;公告费600元及后续因送达本裁判文书发生的公告费,由你承担。现向你公告送达(2024)川1302民初3913号民事判决,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或向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在线提交上诉状。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判决生效后,负有履行义务的当事人应当依法按期履行。逾期未履行的,权利人申请执行后,人民法院依法对相关当事人采取限制高消费、列入失信名单、罚款、拘留等措施,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四川省南充市顺庆区人民法院

任丹:中航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南充分公司诉你物业服务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判决你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给付原告物业费6264.36元,生活垃圾处置费227.5元,同时驳回原告的其他诉讼请求;如未按判决指定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50元,由原告和你各担25元;公告费600元及后续因送达本裁判文书发生的公告费由你承担。现向你公告送达(2024)川1302民初3915号民事判决,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或向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在线提交上诉状。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判决生效后,负有履行义务的当事人应当依法按期履行。逾期未履行的,权利人申请执行后,人民法院依法对相关当事人采取限制高消费、列入失信名单、罚款、拘留等措施,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四川省南充市顺庆区人民法院

胡忠建:任娟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判决:你方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偿还任娟借款本金30万元,借款期内未付利息5416元及逾期利息(利息计算方式为:以30万元为基数,自2024年3月2日起按年利率12%计算至还清之日止,利随本清)、律师费5000元;如未按判决指定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5996元、保全费2058元、公告费300元由你承担。现向你公告送达(2024)川1302民初3839号民事判决,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或向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在线提交上诉状。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判决生效后,负有履行义务的当事人应当依法按期履行。逾期未履行的,权利人申请执行后,人民法院依法对相关当事人采取限制高消费、列入失信名单、罚款、拘留等措施,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四川省南充市顺庆区人民法院

冉攀:蒋俊涛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已审结,判决:你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偿还蒋俊涛借款本金2700元;如未按判决指定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50元、公告费300元由你承担。现向你公告送达(2024)川1302民初4054号民事判决,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或向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在线提交上诉状。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判决生效后,负有履行义务的当事人应当依法按期履行。逾期未履行的,权利人申请执行后,人民法院依法对相关当事人采取限制高消费、列入失信名单、罚款、拘留等措施,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四川省南充市顺庆区人民法院

粟小林、谢丽军:中航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南充分公司诉你们物业服务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判决你们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给付原告物业费4652元,同时驳回原告的其他诉讼请求;如未按判决指定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50元,由原告和你们各担25元;公告费600元及后续因送达本裁判文书发生的公告费,由你们承担。现向你公告送达(2024)川1302民初3894号民事判决,于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案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或向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在线提交上诉状。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判决生效后,负有履行义务的当事人应当依法按期履行。逾期未履行的,权利人申请执行后,人民法院依法对相关当事人采取限制高消费、列入失信名单、罚款、拘留等措施,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四川省南充市顺庆区人民法院

唐燕:中航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南充分公司诉你物业服务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判决你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给付原告物业费3788.76元、生活垃圾处置费97.5元,同时驳回原告的其他诉讼请求;如未按判决指定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50元,由中航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南充分公司和你各担25元;公告费600元及后续因送达本裁判文书发生的公告费,由你承担。现向你公告送达(2024)川1302民初3906号民事判决,于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或向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在线提交上诉状。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判决生效后,负有履行义务的当事人应当依法按期履行。逾期未履行的,权利人申请执行后,人民法院依法对相关当事人采取限制高消费、列入失信名单、罚款、拘留等措施,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四川省南充市顺庆区人民法院

袁玲:中航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南充分公司诉你物业服务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判决你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给付原告物业费4794.08元、生活垃圾处置费175.5元,同时驳回中航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南充分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如未按判决指定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50元,由原告和你各担25元;公告费600元及后续因送达本裁判文书发生的公告费由你承担。现向你公告送达(2024)川1302民初3879号民事判决,于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或向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在线提交上诉状。逾期未上诉的,本案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判决生效后,负有履行义务的当事人应当依法按期履行。逾期未履行的,权利人申请执行后,人民法院依法对相关当事人采取限制高消费、列入失信名单、罚款、拘留等措施,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四川省南充市顺庆区人民法院

王亮娃:中航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南充分公司诉你物业服务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判决你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给付原告物业费4658.04元,同时驳回原告的其他诉讼请求;如未按判决指定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受理费50元由原告和你各担25元;公告费600元及后续因送达本裁判文书发生的公告费由你承担。现向你公告送达(2024)川1302民初3881号民事判决,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或向南充市中级人民法院在线提交上诉状。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判决生效后,负有履行义务的当事人应当依法按期履行。逾期未履行的,权利人申请执行后,人民法院依法对相关当事人采取限制高消费、列入失信名单、罚款、拘留等措施,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四川省南充市顺庆区人民法院

5/8 中缝

公告专栏

乌鲁木齐泽雨紫萱工程有限公司、杨新会:本院受理魏根录诉你承揽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书副本、应诉通知书、民事诉讼权利义务须知、举证通知书、诉讼风险告知书及开庭传票等。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答辩期满后的第三日上午10时(遇法定休假日顺延)准时开庭,逾期不到庭,将依法缺席审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和硕县人民法院

尹运琪:本院受理原告李康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民事裁定书、开庭传票。自公告之日起经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遇法定休假日顺延)在本院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河北省深州市人民法院

胡家河:本院受理原告安平县海迈丝网制品有限公司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诉讼权利义务告知书、审判人员通知书各一份。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整(遇法定休假日顺延)在本院城关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河北省安平县人民法院

靳宝:本院受理原告四川宁格朗聚创企业孵化管理有限公司诉你买卖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诉讼当事人须知等。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上午9时整(遇法定休假日顺延)在本院第四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河北省安平县人民法院

安徽安信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本院受理原告安徽寿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被告寿县农门天下农业种植有限责任公司、安徽安信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金融借款合同纠纷(2024)皖0422民初7021号一案,因你单位下落不明,现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的规定,向你单位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材料、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和15日内,并定于2024年12月9日9时在本院第十一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特此公告

安徽省寿县人民法院

袁同金:本院受理原告安徽寿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被告盛文军、袁同金金融借款合同纠纷(2024)皖0422民初7868号一案,因你下落不明,现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的规定,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材料、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和15日内,并定于2024年12月9日10时在本院第十一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特此公告

安徽省寿县人民法院

孔维献、苏云松:本院受理原告寿县祥瑞新型节能建材有限公司与被告安徽新桥建设工程有限公司、陈伟、孔维献、苏云松买卖合同(2024)皖0422民初7040号一案,因你们下落不明,现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的规定,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证据材料、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分别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和15日内,并定于2024年12月12日9时在本院第十一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特此公告

安徽省寿县人民法院

(2024)浙0382民初10094号 林峰:本院受理原告李安山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及证据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廉政监督卡、开庭传票、外网查询告知书、民事裁定书等。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送达期满后次日起15日内。本案定于2024年12月11日9时00分在本院小法庭一适用普通程序公开开庭审理,逾期依法缺席判决。特此公告。

浙江省乐清市人民法院

(2024)浙0108民初3955号 重庆许久餐饮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曾智君:本院对原告杭州领创信息网络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诉被告重庆许久餐饮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曾智君承揽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民事判决书[案号:(2024)浙0108民初3955号]。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裁判文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未上诉的,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特此公告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人民法院

刘海龙:本院受理原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州市支行诉你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4)冀1182民初2107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速裁一室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15日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北省衡水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河北省深州市人民法院

孙春耕、吴志鸿、苏子勇:本院受理原告祁秀芹与你们民间借贷纠纷(2024)苏0925民5203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及开庭传票。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三十日,即视为送达。并定于2024年12月10日上9时00分在本院第五审判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江苏省建湖县人民法院

岳明:本院受理原告张北信达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你方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本院(2024)冀0722民初1797号民事判决书。限你方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到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以在公告期满之日起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上诉于河北省张家口市中级人民法院,逾期不上诉,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河北省张北县人民法院

洪安亭:本院受理的原告朱青青诉你离婚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状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须知及开庭传票等相关诉讼材料。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的期限和举证的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的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10时(如遇节假日顺延)在本院五里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特此公告。

陕西省安康市汉滨区人民法院

我院定于2024年12月3日10时至2024年12月4日10时在淘宝网第一次拍卖位于河南省漯河市源汇区建设路金地雅苑1号楼4单元502号的不动产一处(不动产权证号:20230007090,建筑面积:124.4平方米)。有意竞买者请登录http://sf.taobao.com/0395/02,搜索户名:漯河市郾城区人民法院。

河南省漯河市郾城区人民法院

我院定于2024年11月29日10时至2024年11月30日10时在河南省漯河市郾城区人民法院网络司法拍卖平台第一次公开拍卖位于河南省漯河市郾城区老107国道西侧沙田莱茵风景70B#楼(不动产权证号:豫(2020)漯河市不动产权第0020090号)不动产权一处。有意竞买者请登录http://sf.taobao.com /0395/02,搜索户名:漯河市郾城区人民法院。

河南省漯河市郾城区人民法院

我院定于2024年11月29日10时至2024年11月30日10时在河南省漯河市郾城区人民法院网络司法拍卖平台第一次公开拍卖位于河南省漯河市郾城区太行山路波普e墅家3#楼(预告登记证号:YG2015020733)不动产一套。有意竞买者请登录http://sf.taobao.com/0395/02,搜索户名:漯河市郾城区人民法院。

河南省漯河市郾城区人民法院

我院定于2024年11月29日10时至2024年11月30日10时在河南省漯河市郾城区人民法院网络司法拍卖平台第一次公开拍卖位于河南省漯河市郾城区太行山路波普e墅家4号楼201(不动产权证号:20200024632)不动产一套。有意竞买者请登录http://sf.taobao.com/0395/02,搜索户名:漯河市郾城区人民法院。

河南省漯河市郾城区人民法院

遗失声明

栖霞翠屏法律服务所法律工作者刘从欣,不慎将执业证遗失,执业证号:31506011104842,遗失执业证声明作废。登报后补发的新执业证(执业证号:31506011104842)为有效。

栖霞翠屏法律服务所

6/7 中缝

公告专栏

遗失声明

李承熙(性别:男,父亲:张振江,母亲:李静)出生于2023年11月18日,编号为X410456994出生医学证明遗失,现声明作废。

周泽西(性别:男,母亲:张小芳,父亲:周裕华)出生于2007年8月21日,编号G430021373出生医学证明遗失,声明作废。

秦明山遗失海口市美兰区人民政府征收补偿安置协议,编号:523(一期2014一),声明作废。

甘雪丽,因不慎遗失身份证,号码:450481198603103624。签发日期:2019年05月30日,特此声明作废。

彭毛当周(身份证号码:632322195707291216)不慎遗失房产证,证号:青(2019)尖扎县不动产权第0005652号,声明作废。

权利人:黄昊生,不慎遗失坐落湖南省永州市蓝山县犁头瑶族乡毛利坪村一组林权证,证号:431000372654,声明作废。

黑龙江洪浩律师事务所王春华律师不慎将律师执业证遗失,执业证号:12327202411819242,声明作废。

濮阳县金田米业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9283954696972)不慎遗失公章一枚,编码4109280018462,声明作废。

东方东海煌家琴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2469007MA5T3P3M6L)不慎遗失公章,编码:46900700003291声明作废。

濮阳县图个乐商贸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928MACQ9RF00E)不慎遗失公章一枚,编码4109280091743,声明作废。

贵阳田广汽车服务有限公司现变更为贵阳田广科技有限公司,原公章编码:5201810050168,财务章编码:5201810050169不慎遗失声明作废。

漳州市雄风文体用品有限公司电子营业执照遗失,卡号:10015100052443,核发日期:2016年1月20日,声明作废。

清远市清城区龙塘镇泗合村大坑经济合作社遗失开户许可证,核准号:J6010003108803,开户行:广东清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龙塘支行,账号:80020000007457472,声明作废。

长沙市晶晶盈玖百货有限公司遗失公章(编号43010310177018)、法人章(曹胜文,编号43010310177021)、财务章(编号43010310177020)、发票章(编号43010310177019)声明作废。

吉林伟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20421MA15B0N268)遗失吉林伟达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伊通满族自治县民族体育场维修改造项目第一标段农民工工资保证金专用账户财务专用章,声明作废。

益阳梁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遗失湖南省非税收入一般缴款书一份,湘财通字(2023),票据号码5307541980,金额7972元,案号:(2022)湘0903民初68483号,声明作废。

吉林省五蕴建筑安装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201033394160XX)遗失吉林省五蕴建筑安装有限公司伊通满族自治县民族体育场维修改造项目第二标段农民工工资保证金专用账户财务专用章,声明作废。

贵州积威工程管理有限公司遗失财务章(字样:贵州积威工程管理有限公司财务专用章,编码:5205261115854),声明作废。

遵义叶家装饰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20390MAAKGAU76H)不慎遗失公章、法人章(叶九春),声明作废。

中共独山县狮山希望小学支部委员会5227266020337公章遗失,声明作废。

独山县华龙种养殖农民专业合作社公章遗失,特此声明作废

遵义市红花岗区东鑫幼儿园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20302MA7EUP2K0J)不慎遗失财务专用章,声明作废。

湖南诚芯信息咨询服务有限公司遗失财务章,编码43011210018918,声明作废

三都县土牛馆城东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2522732MA6G63GA73)不慎丢失公章一枚,现特此声明作废。

于田县晟德矿粉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53226MA79KC5CXP)不慎遗失财务章,编码:6532260115324,声明作废。

湘潭市雨湖区信访局遗失开户许可证壹本:编号J5530005871201,开户行:交通银行号股份有限公司湘潭白石支行,户名:湘潭市雨湖区信访局,账号:433152888013000010889,声明作废。

株洲市天元区芭贝乐幼儿园遗失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副本,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2430211397284434A,特此声明作废。

桃江县万民优选建材有限公司遗失公章,编号:4309225002858,原财务专用章,新财务专用章,编号:43092210021246,各一枚,声明作废。

内蒙古蒙盛通信息咨询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50902MAC9M55J8D)不慎遗失公章、财务章、法人章(法人:孟胜勇),声明作废。

泉州市知意家居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524MA33D2810X)遗失公章,声明作废。

中共疏勒县罕南力克镇阿瓦提(15)村支部委员会遗失公章一枚,声明作废

贵州群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遗失财务专用章5226222108483、公章5226222108482、发票专用章5226222108485、王群的法人章5226222108484,声明作废。

孝感市文康农副产品商行(个人独资)不慎遗失孝感首衡城蔬菜批发市场管理公司开具的M17-103-104档口租赁押金收据一份,票号:23000163,金额:20000元整,声明作废。

北京松励德搬运设备有限公司遗失长沙市天心区人民法院开具的湖南省非税收入电子缴款收据2张(凭证号4853664027、金额6936元;凭证号4390474533,金额5000元),声明作废。

北京胜创伟世广告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061324906K)不慎遗失营业执照正、副本和公章,声明作废。

北京花青雨主题酒店管理有限公司不慎遗失特种行业许可证副本,许可证编号:公特京旅字第HA2619号,声明作废。

作废声明:北京一米田园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1633981699XP)作废财务专用章、法人人名章各一枚,特此声明。

作废声明:北京谛都久泰商贸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14MA0210FMXH)作废公章、财务专用章、合同专用章、发票专用章、法人人名章各一枚,特此声明。

作废声明:华夏数科(北京)信息咨询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19MABPPGY813)作废财务专用章一枚,特此声明。

作废声明:北京中汇百利商贸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19MA020EP308)作废公章一枚,特此声明。

注销公告:随州市泽霈社会工作服务中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2421300MJJ050060K)因无业务申请注销,请债权债务人于四十五日内来单位办理手续。随州市泽霈社会工作服务中心2024年10月24日

注销清算公告:陆川县沙坡镇横山村啟苗幼儿园(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2450922MJN812819F)经主管部门同意,决定依法注销,现进行资产清算,敬告债权债务人,自公告之日起45日内与清算组负责人黎建芳联系,联系电话:13977568447,地址:陆川县沙坡镇横山村石桥队。特此公告。陆川县沙坡镇横山村啟苗幼儿园2024年10月23日

公告

安徽省普顺机电安装有限公司:本委已受理崔国民(身份证号码:372321196908115811)与你单位劳动争议案件,案号为东区劳人仲案字[2024]第774号。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申请书副本、答辩通知书、开庭通知书、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本委定于2024年12月19日上午9时00分在东营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庭(地址:东营市东营区区政府1号楼南楼1楼101室)开庭审理此案件。请准时参加庭审,否则本委将依法缺席裁决。特此公告

东营市东营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